

HNZYT-IV-BG/HJ-01/E/0



221601060139

有效期2028年3月20日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ZYTHJP2024-0515

委托单位 浚阳县丰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浚阳县丰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2024年05月15日

检测地点：浚阳县丰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检测人员：张子强、王亚楠

地址：浚县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泰路11号2号楼1单元101号 邮编：459001

附 则

- 一、本报告自印刷之日起由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 二、本报告复制后未加盖“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三、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和签发人签字无效。
- 四、本报告内容经涂改、增删无效。
- 五、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六、未经本公司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产生、宣传、传播或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活动。
- 七、若因本报告产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本报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解释权归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所有。如有任何疑问，请及时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议申请，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本报告。

检测报告

一、基本信息

3. 研究者在經典人格測量常態化後, 常發現有兩種人格

[illegible]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仪器名称 及编号(含年月)	检测设备编号、型号 及编号	检出限
空气	PM ₁₀	重量法	天平 CP214 PM77-SDH-69	--
环境噪声	等效声级 L _{Aeq} (dBA)	声谱仪用标准校准方法 GB/T 12801-2014 噪声监测指标为：等效连续 A 计权声压级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C	0.002

检测 报 告

续上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检出限
环境空气	林好花柏酮醛(对醛1-草顺好柏花醛校)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062	0.0003mg/L
	吡咯、吡咯酮醛、吡咯酮醛、吡咯酮醛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地下水	林好花柏酮醛(对醛1-草顺好柏花醛校)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062	0.0003mg/L
	吡咯、吡咯酮醛、吡咯酮醛、吡咯酮醛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地表水	林好花柏酮醛(对醛1-草顺好柏花醛校)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062	0.0003mg/L
	吡咯、吡咯酮醛、吡咯酮醛、吡咯酮醛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废水	林好花柏酮醛(对醛1-草顺好柏花醛校)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062	0.0003mg/L
	吡咯、吡咯酮醛、吡咯酮醛、吡咯酮醛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废气	林好花柏酮醛(对醛1-草顺好柏花醛校)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062	0.0003mg/L
	吡咯、吡咯酮醛、吡咯酮醛、吡咯酮醛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固体废物	林好花柏酮醛(对醛1-草顺好柏花醛校)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062	0.0003mg/L
	吡咯、吡咯酮醛、吡咯酮醛、吡咯酮醛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总有机碳	GB 189-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 HNEPT/HR-ED-319	0.003mg/L

检 测 报 告

五、检测结果

1.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单位
溶解性总固体	GB 11911-2018	重量法	XX检测有限公司
硝酸盐氮 (以氮计)	GB 11911-2018	分光光度法	XX检测有限公司
氰化物	GB 11911-2018	分光光度法	XX检测有限公司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GB 11911-2018	高锰酸钾法	XX检测有限公司
氨氮	GB 11911-2018	纳氏试剂法	XX检测有限公司

厂界西北侧	溶解性总固体	442	1000	mg/L
	硝酸盐氮 (以氮计)	8.63	20.0	mg/L
	氰化物	ND	0.05	mg/L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1.25	3.0	mg/L
厂界西北侧	氨氮	0.033	0.50	mg/L
	总大肠菌群	100	1000	MPN/100mL

厂界西北侧	溶解性总固体	442	1000	mg/L
	硝酸盐氮 (以氮计)	8.63	20.0	mg/L
	氰化物	ND	0.05	mg/L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₂ 计)	1.25	3.0	mg/L
厂界西北侧	氨氮	0.033	0.50	mg/L
	总大肠菌群	100	1000	MPN/100mL

检 测 报 告

续上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	单位
1#	pH	7.6	6.5~8.5	无量纲
	氨氮	0.002	0.05	mg/L
	硝酸盐	0.297	1.0	mg/L
	挥发酚	ND	0.002	mg/L
	总有机碳	0.083	0.50	mg/L
2#	铁	ND	0.3	mg/L
	铜	ND	1.00	mg/L
	锌	ND	1.00	mg/L
备注	1.“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检出限详见检测分析方法； 2.执行标准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表 1 III 类限值，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 3.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编 制：张 伟 伟

审 核：孙 伟

签 发：王 伟

签发日期：2024.05.15